泸县行政审批局

2022年度部门事中绩效监控报告

按照《泸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泸县财监绩〔2022〕5号）文件规定，县行政审批局积极开展2022年1月至8月整体和项目预算资金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相关自查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政务服务管理、公共资源交易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

（二）牵头拟订全县政务服务管理、公共资源交易的政策措施、制度办法。

（三）牵头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政务服务改革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四）组织县级部门（单位）受理、办理行政许可事项及其他政务服务事项，并进行监督考核。

（五）负责政务服务管理、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相关工作。负责推进全县政务服务体系、公共资源交易体系标准化、信息化建设工作。

（六）负责政务服务平台、12345政务服务热线管理；协调、督促有关部门办理12345政务服务热线反映的问题。

（七）负责对县级政务中心大厅和镇（街道）、村（社区）政务服务业务工作进行指导、监督。

（八）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大力实施“互联网+政务服务”，持续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进一步优化办事流程，提高服务效率。

二、机构基本情况

县行政审批局内设4个职能股室：办公室（财务室）、政务管理股、审批改革股（政策法规股）和督查股（信访室）。全局现有干部职工32人，其中公务员8人，事业人员21人，退休职工3人。

三、预算绩效监控总体情况如下：

（一）年度预算安排情况

公用支出，是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等日常公用支出，共计221.81万元。

项目支出，共计192.45万元。主要包括：1.邮政快递费18万元；2.电子政务外网运行经费27.45万元；3.政府采购项目5万元；4.专家评审费90万元；5.办公设备购置费1万元；6.公共资源交易业务运行费41万元；7.上争外引工作经费10万元。

（二）1-8月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1-8月执行情况

1-8月，本单位公用支出163.4万元，为2022年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1.81万元的73.67%。项目支出共计192.45万元，其中，邮政快递费11万元，为财政拨款收入18万元的61.11%；电子政务外网运行经费27.45万元，为财政拨款收入27.45万元的100%；政府采购项目2万元，为财政拨款收入5万元的40%；专家评审费57万元，为财政拨款收入90万元的63.33%；办公设备购置费1万元，为财政拨款收入1万元的100%；公共资源交易业务运行费24万元，为财政拨款收入41万元的58.54%；上争外引工作经费财政拨款10万元未使用，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尚未收到财政拨款。

（三）部门预算绩效目标1-8月完成情况

公用支出

公用支出是保障我局更好地开展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政务服务管理、公共资源交易职能职责而发生的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差旅费、水电费、印刷费等日常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县级财政年初预算安排7个项目192.45万元，项目资金财政全部落实到位。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1）办公设备购置1万元；

 主要用于政务服务、公共资源交易所需办公设备购置产生的费用。

（2）公共资源交易业务运行费41万元；

 主要为全县公共资源交易项目正常开展提供工作经费，确保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土地矿权出让、国有产权交易、政府采购、农村产权交易出让等各类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工作正常开展，项目按期完成。

（3）政府采购项目5万元；

 主要用于自助服务区、打字复印区及前台、机房等设备采购，确保政务大厅正常运转，达到便民目的。

（4）上争外引工作经费10万元；

用于支付完成上争外引工作任务产生的费用。

（5）邮政快递费18万元；

主要用于税务分中心办件资料免费邮寄服务，进一步加快“最多跑一次”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提升企业群众满意度。

（6）专家评审费90万元；

用于支付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土地矿权出让、国有产权交易、政府采购、农村产权交易所产生专家评审费。

（7）电子政务外网运行经费27.45万元；

用于完善“五级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优化镇（街）便民服务机构设置。提升便民服务“一站式”功能，推行“一网通办”“最多跑一次”。

  总体而言，我局预算绩效目标任务稳步推进，职工绩效意识明显增强，绩效目标管理水平明显提高。绩效目标更加合理化、科学化，为有效配置财政资源，推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政务服务管理、公共资源交易高质量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四、运行监控分析

（一）全年部门预算预计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收入414.26万元，全年预计执行414.26万元，执行率达到100%。其中：

一般性财政拨款支出预计执行414.26万元，执行率达到100%。（公用经费预计执行221.81万元，执行率100%；项目经费预计执行192.45万元，执行率100%）。

     （二）全年绩效目标预计完成情况

预计全年的绩效目标公用支出和项目支出任务能够按照年初制定的计划全部完成。

泸县行政审批局

 2022年9月20日